

臺東地檢署辦理災害防救法暨法治教育宣導

東檢日前辦理法治教育課程，為提升全民災防意識，特別邀請海巡署東部分署羅時傑科長，為 38 位受緩起訴處分及緩刑受保護管束人講授「災害防救法」課題。本署有鑑於臺東地區海岸線狹長，經歷災後景象令人觸目驚心，每年 5 至 11 月為國內防汛、防災重點期間，汛期之主要影響為梅雨及颱風，其所帶來的連續性豪大雨，可能引起水患、坍方、土石流等危機，威脅人民生命財產安全，因而災害防救宣導刻不容緩。課程中更教導成員，災害期間避免從事登山、溯溪、垂釣、海上等活動，更以實際案例加深學員印象。

